

大專校院防疫措施作業說明

【全國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第3次防疫長研商會議】



報告單位：高教司/技職司
日期：111年5月9日

壹、大專校院防疫措施更新重點



- ◆ 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措施，以「確診個案」為核心，教育部針對校園實施授課方式進行調整，自111年5月8日起，取消原「全校1/3或10班以上班級有確診者或密切接觸者，得實施全校暫停實體課程」規定，但學校仍可考量運作量能，因應調整學校授課方式，並通報主管機關備查。
- ◆ 大專校院取消全校性暫停實體課程方式。學校可授權「授課教師」於上課班級出現確診或居隔學生而須返家進行居家照護或居家隔離時，考量目前已近學期末，為避免學生往返奔波，得經與學生討論後，依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規定，實施遠距教學至本（110學年度第2學期）學期末，應確保學生學習成效。



自5/8起 調整校園防疫措施



以「**確診個案**」為核心，

取消原

全校1/3或10班以上班級
有確診者或密切接觸者，
得實施全校暫停實體課程

規定

但學校仍可考量運作量能，因應調整
學校授課方式，並通報主管機關備查



自5/8起 各級學校課程、社團及活動



與確診個案**前2日內**有**摘下口罩**

共同活動**15分鐘以上**的課程、社團及活動人員：
(師生、教練)

實施3天「防疫假」**停止到校**，由學校
提供1人1劑快篩試劑



自5/8起 各級學校住宿學生



- ▲ 同寢室室友比照「同住親友」，需居家隔離，由學校發放1人3劑快篩試劑
- ▲ 校內外住宿生確診或居隔，以學校協助返家或在租屋處進行居家照護或隔離為原則；如有困難情形，安置於隔離宿舍或集中檢疫所



相關請假說明



學生

如確診、居家隔離、實施防疫假
無法到校，**不列入出缺勤紀錄**

教職員工

如確診則請**公假**；如因同住親友
確診而需居家隔離請**防疫隔離假**

家長

學生暫停實體課程或請防疫假期
間，家長如需照顧學生可申請
防疫照顧假

貳、遇修課班級確診個案處理方式



高教司 111.5.8

序號	問題	說明
遇修課班級確診個案處理方式		
1	居家隔離新制自 5/8 起實施，那 5/7 以前已匡列居隔的人員，如何因應？	依指揮中心最新規定，在 5/7（含今日）之前，經學校防疫長匡列為居家隔離並報送地方衛生機關者，除「因與確診個案在學校宿舍同寢室者」仍須比照「同住親友」隔離至期滿外，其餘人員自 5/8 起解除居家隔離。
2	一般修課班級中有確診個案，同班同學是否匡列「密切接觸者」進行居家隔離？	不會。 大專校院一般修課班級中出現確診個案，匡列居家隔離者方式與普通民眾規定一致，僅針對確診個案同住家人進行匡列，如住宿學校則針對同寢室室友進行匡列，不會因屬共同授課/修課班級師生而被匡列居家隔離者。
3	一般修課班級中有確診個案，同班同學如有接觸，需要如何因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專校院一般修課班級中出現確診個案，且「確診個案前 2 日內」曾到校上課，如與確診個案「在無適當防護下(如摘下口罩)，曾於 24 小時內累計大於 15 分鐘面對面之接觸」的師生，才必須實施「3 天防疫假」停止到校，但不會被匡列為「密切接觸者」。 2. 前述「3 天防疫假」不計假別且不納入學生出缺席紀錄，亦不扣減其學業評量之成績。 3. 學校提供防疫假師生 1 人 1 試劑進行快篩，如快篩結果陽性，則再重新依前述規定辦理。
4	一般修課班級中有確診個案，	不需要。

序號	問題	說明
	該班級是否暫停實體課程？	1. 大專校院一般修課班級中出現確診個案，不會因屬共同授課/修課班級師生而全班被匡列居家隔离者。 2. 僅有被匡列必須實施「3天防疫假」的師生才須停止到校，因此該課程班級也不再需要先暫停實體課程1~3天等待疫調匡列作業。 3. 如該修課班級的教師實施3天防疫假，不到校期間所授課程得以線上遠距方式教授、調課或補課等方式因應。
5	體育課程、運動訓練、樂團或社團等活動中有確診個案，是否會匡列「密切接觸者」進行居家隔离？	不會。 與「 確診個案前2日內 」有摘下口罩共同進行體育課程、運動訓練、樂團或社團等活動的人員，必須實施「3天防疫假」停止到校，但不會被匡列為「密切接觸者」。
6	體育課、運動訓練、樂團或社團等活動中有確診個案，彼此如有接觸，需要如何因應？	1. 與「 確診個案前2日內 」有摘下口罩共同進行體育課程、運動訓練、樂團或社團等活動的人員，必須實施「3天防疫假」停止到校。 2. 前述「3天防疫假」不計假別且不納入學生出缺席紀錄，亦不扣減其學業評量之成績。 3. 學校提供防疫假師生1人1試劑進行快篩，如快篩結果陽性，則再重新依前述規定辦理。
7	校園中出現確診個案，教職員工生在什麼情況下，會被匡列為「密切接觸者」並進行居家	大專校院出現確診個案，且該確診個案與其他教職員工生於學校宿舍同寢室者，須比照「同住親友」需居家隔离3+4天，並由學校發放1人3劑快篩試劑。

序號	問題	說明
	隔離？	
8	校園中出現確診個案，什麼情況會實施「3天防疫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專校院一般修課班級中出現確診個案，且「確診個案前2日內」曾到校上課，如與確診個案「在無適當防護下(如摘下口罩)，曾於24小時內累計大於15分鐘面對面之接觸」的師生。 2. 與「確診個案前2日內」有摘下口罩共同進行體育課程、運動訓練、樂團或社團等活動的人員。 3. 前述「3天防疫假」不計假別且不納入學生出缺席紀錄，亦不扣減其學業評量之成績。
9	如班上有確診個案，實施3天防疫假的日期如何計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學校先確認確診學生於確診前2日有無到校。若確診學生確診前2日有<u>到校</u>：自學校得知學生確診當日開始計算。例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若學校於週二<u>上課前或上課時</u>得知A生確診(無論當日A生是否到校)，只要A生週一曾到校，符合需實施3天防疫假的其餘學生自週二起開始實施防疫假，並於週五返校上課。 (2) 若學校於週二<u>課程結束後</u>得知A生確診(無論當日A生是否到校)，只要A生週一曾到校，符合需實施3天防疫假的其餘學生，自週三起開始實施防疫假，並於週五結束。 2. 若確診學生確診前2日<u>沒有到校</u>：其餘同學不受影響。 3. 實施防疫假之天數，以「日曆天」(含假日)計算之。
10	如有學生快篩陽性，學校是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自5月8日起，調整密切接觸者匡列以同住親

序號	問題	說明
	得比照確診個案處理，不用等到 PCR 陽性才進行相關作業？	<p>友為原則，職場及學校採「自主應變」，教育部同步自 5/8 起針對校園實施授課方式進行調整。</p> <p>2. 為了讓學校能更快速因應，減少等待檢驗結果造成的影響，若得知學生快篩陽性，就請該學生不要到校，即可啟動相關人員防疫假或暫停實體課程，此作法可大幅增加校園防疫效能、即時阻斷校園傳播鏈。</p>
11	為何暫停實體課程及防疫假是 3 天？學校可否自行調整為 1-2 天或增加天數？	根據研究指出 COVID-19 病毒潛伏期約 2.7 天，因此訂定 3 天降低被感染風險，學校不可自行調整天數。
12	實施「防疫假」3 天的師生，何時可恢復實體課程？	3 天期滿後，第 4 天即可恢復到校上課。
13	當學校教職員工「確診」或「居家隔离」的假別為何？	教職員工如確診則請「公假」；如因同住親友確診而需居家隔离，請「防疫隔離假」。
14	校園中出現確診個案，與個案共同修課，共同進行體育課程、運動訓練、樂團或社團等活動，且未被認定進行「3 天防疫假」的接觸人員，可否自主請假？	共同修習一般課程，或是進行體育課程、運動訓練、樂團或社團等活動的人員，如因個人感受疑慮，亦可自主申請「防疫假」，請假日數不併入事病假計算，但學校不會提供快篩試劑。
15	學校匡列居家隔离或要求實	1. 因與確診個案在學校宿舍同寢室而須比照「同住親友」居家隔离 3+4 天者，

序號	問題	說明
	施 3 天防疫假的師生，快篩試劑如何發放？	<p>由學校發放 1 人 3 劑快篩試劑。</p> <p>2. 因與確診個案接觸而必須實施「3 天防疫假」停止到校者，由學校提供防疫假師生 1 人 1 試劑進行快篩。</p> <p>3. 如因個人感受疑慮而自主申請「防疫假」者，學校不會提供快篩試劑。</p>
16	實施「防疫假 3 天」的教職員工生是否要進行隔離、限制其搭乘工具、外出或接觸人員？	<p>1. 依新規定實施「防疫假 3 天」的師生並非「居家隔離者」，未被限制其住居所規格條件、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其他處所等。</p> <p>2. 因此實施「防疫假 3 天」的教職員工生，不用入住校內隔離檢疫宿舍、校外防疫旅館或集中檢疫所。</p>
17	學校交通車出現確診個案，同車師生如何匡列？	<p>1. 學校出現確診個案，且該個案於「確診前 2 日內」曾搭乘學校交通車班次，該班次內如與確診個案「在無適當防護下(如摘下口罩)，曾於 24 小時內累計大於 15 分鐘面對面之接觸」的師生，才必須實施「3 天防疫假」停止到校，但不會被匡列為「密切接觸者」。</p> <p>2. 前述「3 天防疫假」不計假別且不納入學生出缺席紀錄，亦不扣減其學業評量之成績。</p> <p>3. 學校提供防疫假師生 1 人 1 試劑進行快篩，如快篩結果陽性，則再重新依前述規定辦理。</p>
18	五專 1~3 年級是否比照高國中給予確診者周遭九宮格同學防疫假及 1 支篩劑？	是，五專前三年級比照國中及高中階段辦理。

序號	問題	說明
19	校園確診個案經過「居家照護 7 天」後，進行「自主健康管理 7 天」期間能否進入校園？需不需要進行快篩？	<p>確診個案自主健康管理 7 天期間可以進入校園，不需要進行快篩。</p> <p>本部 111/5/3 修正「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已取消「自主健康管理期間『不應進入校園上課』或前往人群聚集之處」之限制，但是應遵守衛生福利部公告「自主健康管理對象應遵守及注意事項」相關規定。</p>

參、校園因應疫情暫停實體課程



校園因應疫情暫停實體課程	
20	<p>校園防疫假新制自 5/8 起實施，那 5/7 以前已實施「修課班級」或「全校」暫停實體課程的學校，如何因應？</p> <p>5/7 之前因疫情已實施暫停實體課程的學校或修課班級，依原訂期程執行；恢復實體課程時間則是依暫停實體課程原因決定的。</p> <p>1. <u>一般班級</u>：</p> <p>(1) 依原規定因應修課學生確診或須居隔而須返家進行居家照護或居家隔離，經與該班級學生討論後，教師依「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規定實施遠距教學至本學期末者，得依原訂期程實施至學期末。</p> <p>(2) 依原規定因應師生出現確診個案業依原規定先暫停實體課程 1~3 天者，於原訂暫停實體課程期間屆滿後，恢復實體課程；但如果班級教師符合自主應變對象實施 3 天防疫假，則教師不到校的 3 天期間所授課程可以用線上遠距方式教授、調課或補課等方式因應。</p> <p>(3) 依原規定因應疫調時有師生被匡列為密切接觸者且遲未進行篩檢或學校判斷該密切接觸者活動足跡有較高的染疫風險，就其授課/修課班級和接觸人員暫停實體課程 1~3 天等以待該密切接觸者篩檢結果者，因指揮中心規定自 5/8 起舊案同步適用新制，因此學校已經不再需要繼續暫停實體課程等待，因此應於原訂暫停實體課程期間屆滿後，恢復實體課程，</p>

序號	問題	說明
		<p>即便該密切接觸者的篩檢仍遲未有結果，也不需要再延長暫停實體課程。</p> <p>2. <u>全校</u>：</p> <p>(1) 依原規定因應 1/3 以上科、系、所之班組有確診者或密切接觸者而暫停實體課程者，應於原訂暫停實體課程期間屆滿後，恢復實體課程。</p> <p>(2) 依原規定因應特殊疫情提報本部應變小組研商同意暫停實體課程者，應於原訂暫停實體課程期間屆滿後，恢復實體課程。</p>
21	校園中出現確診個案，什麼情況下「全校」會暫停實體課程改以遠距線上教學？	<p>1. 目前已取消「學校 1/3 以上科、系、所之班組有確診者或密切接觸者，得實施暫停全校實體課程」的規定。</p> <p>2. 但學校如因學生確診或留宿照護/居隔的學生人數於短期內急遽增加，以致學校隔離檢疫宿舍量能難以承載，無法兼顧其他學生住宿生活需求，則學校得針對全校實體課程進行授課方式調整，並通報本部。後續再視宿舍量能調整情形，適時恢復實體課程。</p>
22	校園中出現確診個案，什麼情況下「修課班級」會暫停實體課程改以遠距線上教學？	<p>1. 目前已取消「全班性先暫停實體課程 1~3 天等待疫調匡列作業」的規定。</p> <p>2. 同時學校可授權授課教師於上課班級出現確診或居隔學生而須返家進行居家照護或居家隔離時，考量目前已近學期末，為避免學生往返奔波，得經與學生討論後，依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規定，實施遠距教學至本學期末，無須通報本部，但應確保學生學習成效。</p>
23	學校可以實施防疫授課演練嗎？	<p>可以。</p> <p>1. 為降低對學校教學、師生生活、社區環境的影響，學校進行授課防疫演練宜</p>

序號	問題	說明
		<p>優先以小規模漸進為之，先利用週間上課時間，針對校內系所或課程，分批次、間隔或輪流來進行授課方式調整，無須通報本部。</p> <p>2. 學校倘進行全校、全院或全系(所)之授課防疫演練，以至一至二週為原則；超過二週者，請將授課防疫演練規劃先行通報本部。</p>

肆、學校宿舍防疫措施與匡列作業



學校宿舍防疫措施與匡列作業		
24	為避免宿舍群聚感染，學校有何防疫配套措施？	本部「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學生宿舍防疫管理指引」，區分一般型宿舍與隔離型宿舍，針對宿舍管理與安全維護、場所整備原則、環境清潔及廢棄物清理、消毒規範、公共空間管理、宿舍餐飲管理、住宿生個人防疫措施、出現發燒或疑似症狀之處理方式、工作人員及學生健康管理及訓練、通報、疑似及確診個案應變措施等，均定有配套措施。
25	學生在宿舍需要配合什麼防疫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門禁管制期間，進入宿舍之人員請一律配戴教職員工生證以供識別，並每日測量體溫。2. 各棟宿舍安排專人(如:宿舍幹部)每日關懷住宿人員身體狀況，如有特殊狀況立即通報宿舍管理員。3. 作好宿舍出入門禁管理，非必要，謝絕家長、廠商與訪客等進出宿舍。4. 宿舍出入口處應備妥乾洗手液(如 75%酒精)，清潔人員各棟大門、各棟梯廳、電梯加強清潔消毒。5. 宿舍內學生動線進行分區、分流規劃，除上下樓梯外，以不跨樓棟、不跨樓層、不跨寢室為原則。

序號	問題	說明
		6. 學生於宿舍公共空間應全程佩戴口罩，用餐、飲水及盥洗除外；宿舍寢室內，不強制佩戴口罩，倘為多人一室，應保持寢室內通風。 7. 學生可於寢室內食用餐食，惟應保持環境通風且勿與室友共同食用或分享餐點；並用餐完畢後，餐具及容器應立即妥善清理。
26	學校宿舍有確診個案，匡列「密切接觸者」進行居家隔离的條件為何？	大專校院出現確診個案，且該確診個案與其他教職員工生於學校宿舍同寢室者，比照「同住親友」需居家隔离3+4天，並由學校發放1人3劑快篩試劑。
27	學校遇宿舍有確診個案如何安置？同寢室的室友如何居家隔离？可否留宿照護/隔離？	1. 學校宿舍輕症確診個案及居家隔离者，以返家居家照護及隔離為原則，但下列例外情形可留校照護/居隔： (1) 在外無住所之境外生。 (2) 返家路程遠且無同住家人可接送。 (3) 家中無符合指揮中心規定之居家照顧或隔離場所。 2. 校內住宿確診者或匡列進行居隔者，學校可申請運用本部補助經費，積極提供相關協助措施以利其返家照護或隔離，如協助移宿行李運費、返家旅費等。
28	學校宿舍有確診個案留宿照護或密切接觸者留宿隔離，學校隔離檢疫宿舍應如何規劃？	校內宿舍確診者或匡列同寢室室友居家隔离者，如有困難情形無法返家照護/居隔，而須於學校宿舍進行居家照護或隔離者，學校應規劃整備符合相關規定： 1. 「照護宿舍—輕症確診個案」及「隔離宿舍—居家隔离者」要明確劃分。 2. 可獨棟或同一樓層安排，並採樓層管理—「空間區隔、生活不交叉」原則處

序號	問題	說明
		<p>理。</p> <p>3. 房間內有獨立衛浴，可與一般宿舍共居；如為公用衛浴，則需與一般宿舍明確區隔，並採專屬固定衛浴及劃定獨立動線。</p> <p>4. 可依隔離宿舍原先房型，採多人一室，但獨立衛浴或專屬共用衛浴須適當清消。</p> <p>5. 同一起始日的確診學生，可安排同住一間；同一起始日的居家隔離者，亦同。</p>
29	學校隔離檢疫宿舍應如何規劃調度？教育部是否補助？	<p>1. 校內住宿確診者或匡列居家隔離者如有困難情形，而須於學校宿舍進行居家照護或隔離者，學校調度一般宿舍或洽租校外旅館整備為合於規定的隔離/檢疫宿舍，達學校宿舍總床位數 5%為原則者（且需維運到本學期末），可以向本部申請補助。</p> <p>2. 學校調度為隔離宿舍者補助每床 1 萬元，調度為檢疫宿舍者補助每床 5 千元。補助經費可供學校清消宿舍、聘用衛保人員、協助學生移宿行李打包、貨運郵資、返家車資、健康學生暫住校外旅館、提供移宿學生宿舍費減免等開銷。</p>
30	學校宿舍量能不足時安置確診者留宿照護或密切接觸者留宿隔離，教育部會如何協助調度安置？	<p>1. 學校已規劃並調度隔離/檢疫宿舍，但未來如遇突發疫情狀況，致宿舍量能不足以安置例外留宿情形或大量留宿學生，本部已徵得指揮中心同意，學校可向地方政府衛生單位申請安置集檢所床位。</p> <p>2. 當學校依程序向衛生局申請集檢所床位時，也請同步通知教育部，教育部可幫忙先行照會指揮中心，協助學校的申請案；如果申請後，衛生局核准的集</p>

序號	問題	說明
		<p>檢所床位仍然不足，或核准前校內情況益發緊迫，應立即再通知教育部，以利教育部協調處理。</p> <p>3. 學校如為調度隔離/檢疫宿舍，需請健康的住宿學生配合短期內先移宿校外，本部也已洽詢交通部同意協助，除先於旅宿網上建置「教育部學生住宿專案」專區供學校先查詢有意承接之旅館外，學校如仍無法覓得合適旅館，可再造冊向本部反映，轉請交通部協助媒合訂租。</p>
31	<p>在外賃居學生出現確診個案，以及該個案同租共住之室友，如何安置？無法於租屋處進行居家照護或隔離，可否入住學校宿舍進行照護/隔離？</p>	<p>在外賃居學生輕症確診個案及居家隔離者，以在租屋處進行居家照護或隔離為原則，如有困難情形無法在租屋處或返家進行照護/居隔，得向學校尋求安置於校內隔離宿舍。</p>
32	<p>學校宿舍有確診個案，同樓層或同區域寢室學生是否匡列「密切接觸者」或實施「3天防疫假」？</p>	<p>宿舍管理已有一定防疫措施，因此比照普通民眾確診僅匡列「同住親友」進行居家隔離，不擴及鄰居或社區住戶；學校宿舍確診個案亦僅匡列同寢室室友需進行居家隔離，不擴及同樓層或同棟寢室住宿生。</p>
33	<p>學校宿舍學生如被匡列實施「3天防疫假」不到校，應如何安置？</p>	<p>1. 依新規定進行3天防疫假的學生，會限制學生3天防疫假期間不可入校，但沒有限制其前往其他場所，因此進行3天防疫假的住宿學生，可自行返家（可搭乘大眾運輸工具）進行防疫。</p> <p>2. 如學生留在校園內宿舍實施3天防疫假，請提醒學生這3天期間儘量留在</p>

序號	問題	說明
		<p>房間且不宜離開宿舍，同時絕對不能到班上上課，又學生配合留在宿舍但若無法購買三餐，請學校協助處理。</p>
34	<p>學校宿舍確診個案，學校是否延續之前做法，匡列同寢室的室友為「密切接觸者」並造冊傳送衛生單位？校外賃居生是否比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目前規定，因與確診個案在學校宿舍同寢室者仍須比照「同住親友」隔離，因此學校針對宿舍確診個案仍需配合匡列同寢室的室友為「密切接觸者」並造冊傳送衛生單位。 2. 依指揮中心 4/25 規範，學校防疫長先行疫調足跡可能接觸人員造冊送地方衛生單位匡列後執行居隔、4/27「近期民眾進線 1922 常見問題」Q3 則說明以收到確診者、任職單位/學校防疫長先行通知為密切接觸者即開始執行居隔，因此學校防疫長原則上是以其校內教職員工生於校園範圍內疫調足跡並造冊作業。 3. 確診學生自行於校外賃居者，如其他同住者有同校教職員工生，學校仍可併同造冊傳送地方衛生單位；如其他同住者非同校教職員工生，該學生應依指揮中心 4/25「自主回報」同住人員名單，並依 4/27「近期民眾進線 1922 常見問題」Q3 說明通知該人員進行居隔。



報告完畢